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傳 真：(02)2397-6915  
聯絡人：羅秀慧  
電 話：(02)7736-6377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2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三)字第10201917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政院來函及修正之「辦理內部控制宣導及教育訓練應行注意事項」各1份  
(ATTCH1 0191711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修正「辦理內部控制宣導及教育訓練應行注意事項」1份，請 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102年12月18日院授主綜規字第1020600605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大學附設醫院及農林場、本部人事處
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(人事處除外)



裝

訂

線

